



資訊通報 INFORMATION

特定產業派遣上限 擬增至 15%

派遣勞工的上限比例到底應該訂在哪裡？勞動部長陳雄文 28 日與全國工業總會代表座談時透露，考慮針對特定產業、經勞資會議同意後放寬派遣上限到 10% 至 15%，陳雄文強調，近期走訪工商團體確實聽到企業有很大的派遣人力需求，會考量放寬聘僱彈性，並討論調整派遣上限。

陳雄文與工總 28 日舉行 2 小時座談會。企業界希望，已送至政院審查的派遣勞工保護法草案，最好不要訂派遣上限。依勞動部草案，上限訂在 3%，業者擔心恐造成人力調度困難。外資則一再表示，如果只有 3%，就會考慮撤資。

陳雄文在一開始致詞時，就提出 3 項派遣上限提高的配套措施，首先，凡是經過中央主管機關指定的行業，並經過企業勞資會議同意，就可以把派遣聘僱上限放寬，「至於放寬到多少都可以談，例如 10%、15% 等」。陳雄文會後強調，這些比例是企業界所提出，他認為都可以持開放態度討論作為參考，「但不可能提高到 20%」。

其次，陳雄文提出「買 1 送 2」的配套，他舉例，若企業將 1% 的派遣工轉為正職，政府就可以「額外」增加 2% 該公司的派遣工額度，如此企業將有更靈活的人力調度空間可以周轉，這是把派遣工作看作「試用期」的概念。對於勞方一直主張派遣工是「資方用廉價工資剝削勞工」的方式，陳雄文澄清，「其實不是這樣子，若企業能把派遣工進用為正職工就會是良性趨勢。」

第三，由於近日多次赴工業區拜會工商團體，陳雄文表示，有必要對於中小型企業短期、季節性的大量人力需求給予聘僱彈性。他認為，有些大企業長期聘僱派遣工，將常態性工作丟給派遣工作，這不該是政府照顧的對象。

陳雄文舉例，像是糕餅業時值中秋前後兩個月需要大量人力，原本只有 10 名正職，若依法聘僱 3% 派遣工，連 1 人都請不到，人力缺口卻可能高達 50 人，這樣的臨時性、季節性的聘僱彈性政府也在思考是否放寬。

【資料來源：工商時報】